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**高一高二** 學期補考須知

- ◆ 補考試場：**演藝廳、閱覽室、國文專科教室**
- ◆ 補考時間：**7 月 15 日(星期三)**上午 09:10 開始。
- ◆ **個人考試科目、考生編號、考試場地分配**，詳如附件所示。
- ◆ 考試座位表於當日公告於各試場外，**請務必確認考試試場**，並建議提早到場查詢座位。
- ◆ 考試時間如下：

科目數	考試時間	科目數	考試時間
考 1 科	09:10~10:00	考 6 科	09:10~14:10
考 2 科	09:10~10:50	考 7 科	09:10~15:00
考 3 科	09:10~11:40		
考 4 科	09:10~12:30		
考 5 科	09:10~13:20		

- ◆ 請同學於考試時間到場考試，**超過 9:20 者，不予進場考試**。手機請全程關機。
- ◆ 請著校服，攜帶相關文具（例：2B 鉛筆、黑藍色原子筆等）入場考試，並請**攜帶學生證**或有照片的身份證件以供查驗。
- ◆ **入座後請勿翻動試卷**，請先核對試卷標籤指上班級、姓名、座號，靜候試場人員指示再開始作答。
- ◆ 每科答案紙與題目紙都需寫上班級、座號、姓名；**交卷時全數交回**，不得帶離考場。
- ◆ 10:00 之前(即第 1 科考試時間結束前)不得交卷或離開試場
- ◆ 交卷時請待監考師長確認無誤後始得離場。請保持安靜耐心稍後。
- ◆ 補考場地演藝廳不可飲食，請勿攜帶食物入內。另考量補考人數較多及場地密閉，鼓勵補考同學全程配戴口罩。
- ◆ 本公告僅供確認實體補考科目之試場分配，補考方式為繳交作業的科目不列入計算，請務必自行確認成績，如須繳交作業請依各科規定於期限內繳交
- ◆ 有任何問題請洽詢教務處試務組。